

附件清单：

本报告表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图 1：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企业生产线现场照片

附图 4：企业环保设施现场照片

附图 5：现场监测图片

附件 1：建设项目环评批复

附件 2：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附件 3：验收监测委托书

附件 4：检测报告

附件 5：工况证明

附件 6：情况说明

附件 7：验收评审会签到表

附件 8：验收专家评审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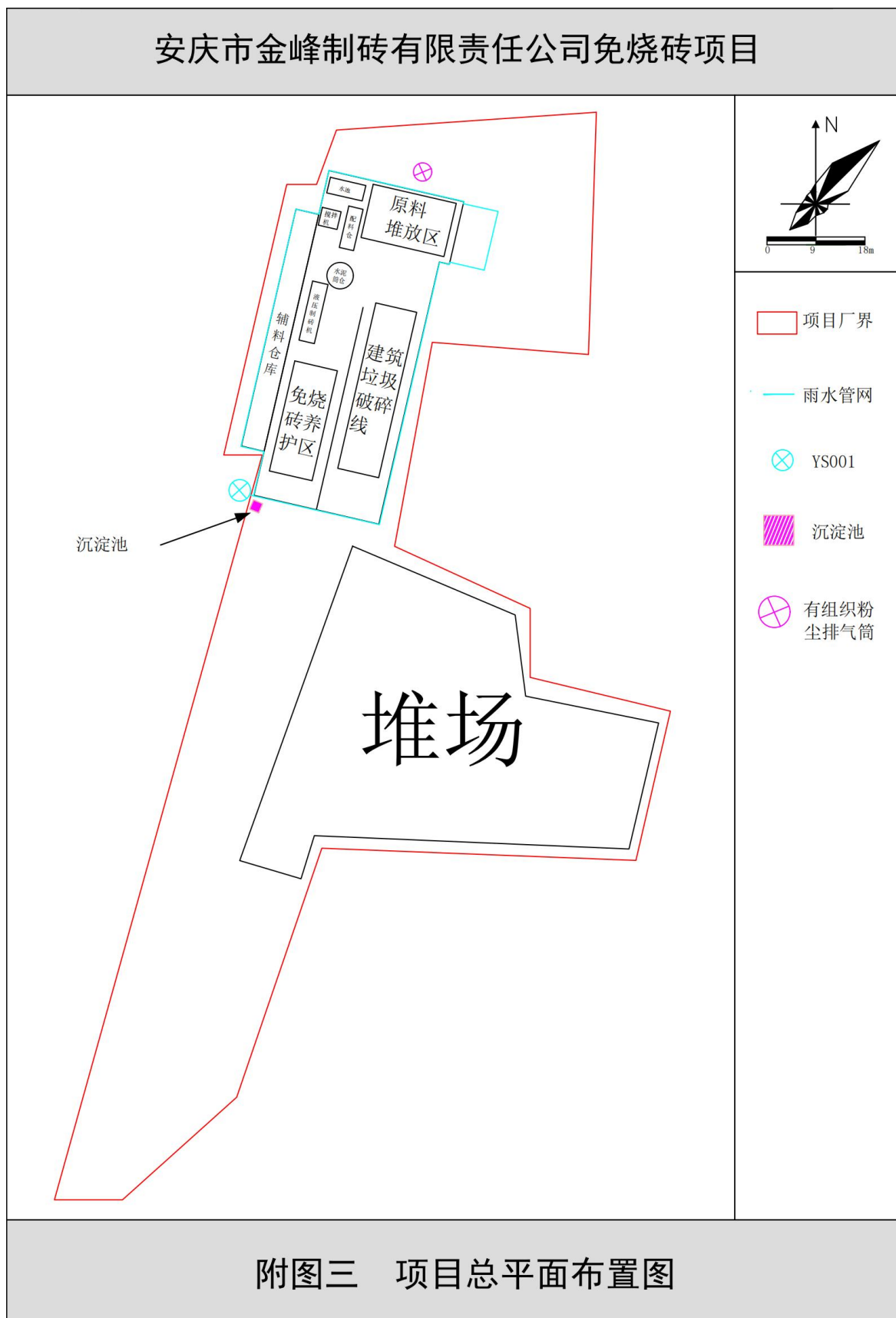
附件 9：验收意见

附件 10：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附图1：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3：企业生产线照片





附图 4：企业环保设施照片



附图 5：现场监测图片



附件1：建设项目环评批复

安庆市迎江区生态环境分局文件

迎江环建函（2022）9号

关于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免烧砖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

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来《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免烧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项目代码：2018-340802-30-03-025179）收悉，经研究，现将审查意见函告如下：

一、原则同意《报告表》所述内容及评价结论

项目位于安庆市迎江区长风乡柘山村长风第三窑厂，占地面积6870平方米，总投资10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项目主要以石子、建筑垃圾、水泥、废煤渣为原料，通过破碎、筛分、配料、搅拌、压制、自然养护等工序，制成免烧砖，年产量3000万。本项目已在安庆市迎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目前已建设，安庆市生态环境局于2022年4月19日对该项目出具了

行政处罚决定书，罚款 3990 元。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措施建设该项目。

二、你公司须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各项工作

(一) 加强营运期环境保护

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报告表》中废气处理措施。项目投料粉尘和破碎、筛分粉尘采用集气罩汇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水泥灌顶粉尘采用仓顶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你单位需定期派专人进行路面清扫、洒水，减少厂区内扬尘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执行《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9620-2013)表 2 中原料燃料破碎及制备成型产生颗粒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9620-2013)表 3 中颗粒物排放限值。

2、水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报告表》中废水处理措施。项目免烧砖养护废水、车辆清洗废水沉淀池澄清后回用于免烧砖养护、车辆及地面清洗，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报告表》中噪声防治措施。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生产设备运营时产生的机械性噪声，建

筑垃圾破碎生产线传送带、破碎机、振动筛采用采用地下式减震安装，除尘风机进出风管道上安装消声器、风机与管道采用软连接、风机基础配备减震垫，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规范操作，强化设备检修、维护等措施，确保项目运营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声环境敏感点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

4、固体废物防治措施。落实《报告表》中固体废弃物处理措施。项目产生的不合格产品、除尘灰、免烧砖养护废水沉砂集中收集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后免烧砖原料回用；车辆清洗废水沉砂集中收集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后外售；降尘灰、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废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的转移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 公安部 交通运输部 部令 第23号）执行。

5、总量控制。落实《报告表》中总量控制要求，颗粒物年排放量控制在0.042t/a。

（二）加强运营期风险应急及防范措施

你公司应强化风险防范意识，杜绝突发性污染事故发生。按

照相应规范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并在营运前按规定办理应急预案备案手续。

（三）落实自行监测工作和排污许可制度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相关要求，你公司应严格落实自行监测工作，制定环境监测计划，主动公开相关监测结果；同时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要求，你公司需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申报排污许可证，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污。

（四）项目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符合环保竣工条件后，请你公司主动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并及时向我局报备。

（五）强化信息公开及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在项目施工及运营过程中，你公司应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落实相关要求，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公布相关环境信息，保障公众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环境权益。

三、其他要求

1、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采用的防治污染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严格遵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向我局报告，待正式批准后方可开工建设和生产。

2、你公司需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和迎江经济开发区的日常监督。

（企业社会信用统一代码：91340800MA2NEL6E80）

安庆市迎江区生态环境分局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2年5月24日

抄送：安徽建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附件2：排污许可证

	<h1>排污许可证</h1>	
	证书编号：91340800MA2NEL6E80001X	
单位名称：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安庆市迎江区长风乡柘山村长风第三窑厂		
法定代表人：鲁国祥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安徽省安庆市迎江区长风乡柘山村长风第三窑厂		
行业类别：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800MA2NEL6E80		
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06 月 16 日至 2027 年 06 月 15 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2022 年 06 月 1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安庆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附件 3：验收监测委托书

验收监测委托书

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我公司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为调查工程环境保护目标落实情况，分析项目潜在的环境影响，特委托贵单位承担我司“免烧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05月



附件4：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HZJ20230531-01Y

委托方: _____ 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 _____

项目名称: 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免烧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

报告日期: _____ 2023年06月25日 _____

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声 明

- 一、 本报告未盖 CMA 章，“检测报告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二、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 三、 本报告发生任何涂改后均无效；
- 四、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所送委托样品有效；
- 五、 委托方应对提供的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本公司实施的所有检测行为以及提供的相关报告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为前提，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 六、 本报告未经授权，不得擅自部分复印；
- 七、 委托方对检测报告有任何异议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地址：安徽省安庆市迎江区临港经济开发区东坤创新科技园 1#第 12 层

电话：0556- 5337555

邮政编码：246001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AHZJ20230531-01Y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免烧砖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项目编号	AHZJ20230531-01Y		
检测类别	验收监测	样品类型	无组织废气/有组织废气/噪声
委托单位	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地址	安徽省安庆市迎江区长风乡柘山村长风第三窑厂		
采样日期	2023年05月31日—2023年06月01日		
分析日期	2023年05月31日—2023年06月15日		

二、检测方法与检出限

表 2-1 检测方法与检出限一览表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外包)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7 $\mu\text{g}/\text{m}^3$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AHZJ20230531-01Y

四、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4-1 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检测结果表 (ug/m³)

采样日期	点位编号	监测频次	主导风向	气压 (kpa)	风速 (m/s)	气温 (℃)	检测结果 (ug/m ³)
2023.05.31	G ₁ 上风向	第一次	东风	100.30	1.5	29.6	187
		第二次	东风	100.30	1.5	28.9	209
		第三次	东风	100.30	1.5	27.3	192
	G ₂ 下风向	第一次	东风	100.30	1.5	29.6	263
		第二次	东风	100.30	1.5	28.9	282
		第三次	东风	100.30	1.5	27.3	265
	G ₃ 下风向	第一次	东风	100.30	1.5	29.6	295
		第二次	东风	100.30	1.5	28.9	313
		第三次	东风	100.30	1.5	27.3	300
	G ₄ 下风向	第一次	东风	100.30	1.5	29.6	283
		第二次	东风	100.30	1.5	28.9	264
		第三次	东风	100.30	1.5	27.3	275
采样日期	点位编号	监测频次	主导风向	气压 (kpa)	风速 (m/s)	气温 (℃)	检测结果 (ug/m ³)
2023.06.01	G ₁ 上风向	第一次	东风	100.3	1.3	27.3	205
		第二次	东风	100.3	1.5	31.2	187
		第三次	东风	100.3	1.5	31.5	195
	G ₂ 下风向	第一次	东风	100.3	1.3	27.3	313
		第二次	东风	100.3	1.5	31.2	285
		第三次	东风	100.3	1.5	31.5	300
	G ₃ 下风向	第一次	东风	100.3	1.3	27.3	335
		第二次	东风	100.3	1.5	31.2	310
		第三次	东风	100.3	1.5	31.5	325
	G ₄ 下风向	第一次	东风	100.3	1.3	27.3	319
		第二次	东风	100.3	1.5	31.2	291
		第三次	东风	100.3	1.5	31.5	304

备注：本公司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资质，外包单位为安徽联塑华清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资质编号为 201212051584 外包项目报告编号为：（华清）环境检测（2023）第 01176 号

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AHZJ20230531-01Y

五、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5-1 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检测结果表 (mg/m³)

采样日期	监测点位	排气筒高度 (m)	监测频次	烟气温度 (°C)	烟气流速 (m/s)	干烟气流量 (N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2023.05.31	布袋除尘器 废气排气筒 出口 (DA001)	15	第一次	29	13.0	2812.818	22.7	0.064
			第二次	29	13.4	2905.897	22.3	0.065
			第三次	28	11.7	2532.889	23.0	0.06
2023.06.01	布袋除尘器 废气排气筒 出口 (DA001)	15	第一次	28	12.6	2726.307	21.3	0.058
			第二次	30	12.8	2757.990	21.8	0.060
			第三次	32	10.6	2270.928	22.4	0.051

用

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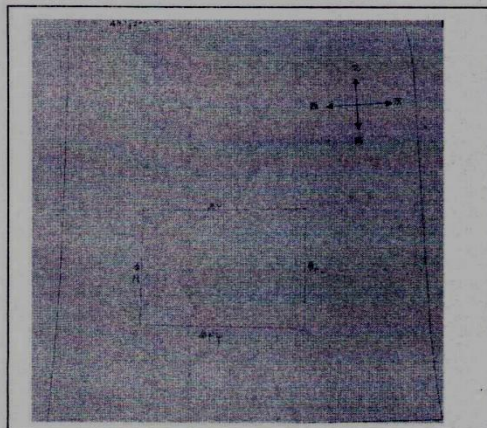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AHZJ20230531-01Y

六. 噪声检测结果

表 6-1 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 dB (A))

监测点位	2023.05.31	
	昼间 Leq	夜间 Leq
北厂界	57.1	42.1
东厂界	56.2	45.6
西厂界	54.5	47.0
南厂界	55.5	43.5
敏感点 1	54.0	47.1
敏感点 2	54.5	46.0
监测点位	2023.06.01	
	昼间 Leq	夜间 Leq
北厂界	55.7	46.5
东厂界	55.8	44.0
西厂界	56.4	44.6
南厂界	56.3	46.5
敏感点 1	54.6	43.8
敏感点 2	55.5	4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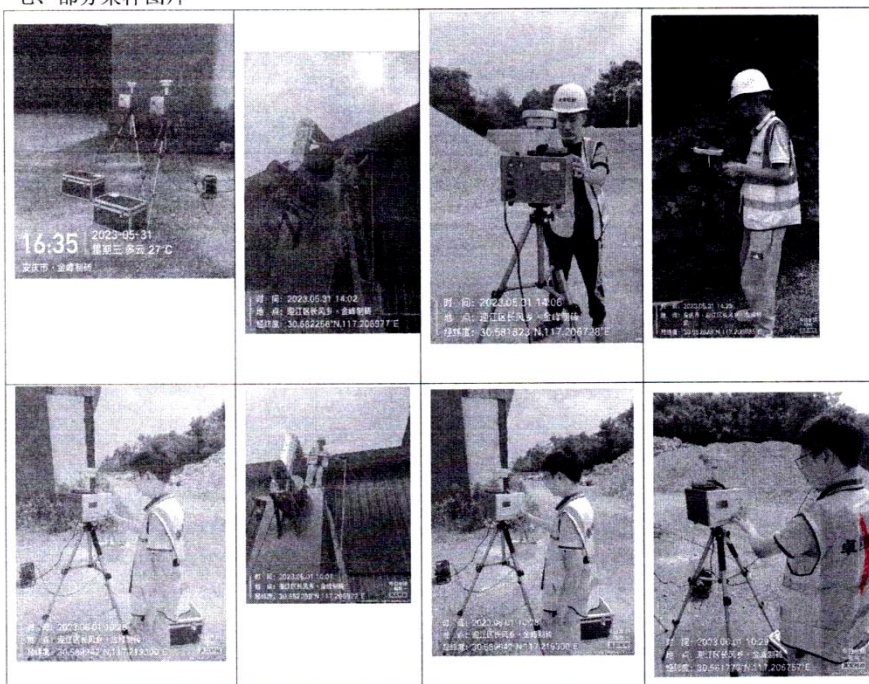
表 6-2 噪声测点示意图



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 AHZJ20230531-01Y

七、部分采样图片



报告编制人: 杨长秀

审核: 蔡飞

签发人: 杨长秀

日期: 2023. 6. 25

附件5：工况证明

工况证明

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验收期间生产工况一览表

日期	产品名称	实际生产情况	满负荷生产情况
2023年5月31日	免烧砖	8.2万块	10万块
2023年6月1日		8.4万块	
2023年9月5日		8.6万块	
2023年9月6日		8.2万块	

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9月10日



附件6：情况说明

情 况 说 明

本公司按照生产需求进行建筑垃圾破碎，建筑垃圾破碎生产线平均每天运行 4 小时。

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06月24日



情况说明

本公司在生产过程中液压油由厂商更换并带走废液压油、油桶，机械维修时，由维修单位将废润滑油及油桶带走，厂区内不贮存危险废物。



附件8：专家评审意见

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免烧砖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专家意见

2023年8月21日，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有限公司会议室主持召开了“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免烧砖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现场会。参加会议的单位代表及专家共8名。与会代表踏勘了项目现场，在听取项目建设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和项目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后，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了专家意见如下：

一、现场问题：

(1)现场核查发现，破碎机、振动筛、液压成型机、水泥筒仓以及配料仓等主要设备与环评基本一致。

(2)现场核查发现，公司地面硬化措施以及原料堆场遮挡防尘措施不规范，应予以完善；1#沉淀池未按环评要求建设，应予以整改；厂区内内部降尘水炮未按环评要求建设，应予以整改。

(3)规范各类污染物排污口设置，完善相关环保设施标识。

二、验收监测报告主要问题：

(1)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中“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格式和要求，完善项目验收报告内容。

(2)规范验收工况表，验收监测期间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状况；明确项目各项环保设施实际投资情况。

(3)对照环评及批复，进一步明确工程建设基本情况、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情况并附相关图片，细化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对照一览表。

(4)进一步完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勘误文本，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三、企业验收意见中重点关注以下内容：

(1)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中“验收意见”编制格式和要求，编写项目验收报告。

(2)说明环保组织机构、污染治理设施管理岗位责任制度和维修保养制度建设情况。

四、按要求编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文件，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

五、建议：

1、企业应加强现场整改，切实落实环评、环评批复及相关验收要求。

2、企业应进一步健全环保组织机构，完善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和环境保护基础台账、档案，明确各岗位环保责任，加强管理，强化日常运行监管。

3、根据企业环境信息公开要求，应进一步加强与项目区域公众的沟通，强化信息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保障公众对项目运行的环境影响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4、建设单位应在出具验收合格的意见后，按环保管理部门要求通过网站或者其他便于公众知悉的方式，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意见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并及时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按要求将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意见和其他需要说明等文件报送原环评文件审批部门。

专家组：

唐建斌

李永红

2023年8月21日

附件9：验收意见



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免烧砖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9月12日，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会议室组织召开了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免烧砖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单位代表及专家共6名。与会代表踏勘了项目现场，听取了相关单位关于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工作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结合专家意见，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建设项目地点：安徽省安庆市迎江区长风乡柘山村长风第三窑厂；
- 2、建设项目性质：新建；
- 3、建设项目产品：免烧砖；
- 4、建设项目规模：年产3000万块；
- 5、工程组成与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新建3条生产线，分别为建筑垃圾破碎线、制砖生产线、免烧砖生产线，包括一个水泥筒仓，一套搅拌装置，一个配料仓，一台降尘水炮，一套破碎装置等。生产能力为年产3000万块免烧砖。

公辅工程：建设成品堆场，建筑面积为2040m²，用于相关物料存放及办公，建设有辅料仓库（占地面积为300m²）、原料堆放区。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用电量为30万kWh/a。项目生产及生活用水由安庆市宿松县市政供水管网供给，总用水量为8280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作为农家肥用于周边农田施肥；生产废水回用，不外排。

环保工程：

废水主要有生活污水、免烧砖养护废水和车辆冲洗废水，免烧砖养护废水和车辆冲洗废水经收集后用于免烧砖养护、场地抑尘和地面冲洗；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废气治理设施：废气污染源主要为：装卸、储存、转运和输送过程中产生的灰尘，投料粉尘和建筑垃圾破碎粉、筛分粉尘，配料仓配料粉尘；装卸、储存、



转运和输送过程中洒水抑尘，原料堆放区置于制砖车间内，制砖车间封闭，覆盖防尘网；厂房内降尘水炮+厂房顶部喷淋系统抑制车间内灰尘；投料粉尘和建筑垃圾破碎粉、筛分粉尘经布袋除尘器(TA001)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水泥筒仓粉尘经仓顶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配料仓配料粉尘经传送带密闭后无组织排放，配料仓位于制砖车间内，制砖车间封闭，厂房内降尘水炮+厂房顶部喷淋系统抑制车间内灰尘。

降噪设施：企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生产设备运营时产生的机械性噪声，建筑垃圾破碎生产线传送带、破碎机、振动筛采用地下式减震安装，除尘风机进出风管道上安装消声器、风机与管道采用软连接、风机基础配备减震垫，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规范操作，强化设备检修、维护等措施，

固废设施：一般固废暂存于车间内。降尘灰、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除尘灰、不合格产品、免烧砖养护废水沉砂、车辆清洗废水沉砂集中收集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后作为免烧砖原料回用，企业液压油更换由供货商完成，更换后带走不贮存于厂区内；润滑油由机修单位维护完成后带走，不在厂区内贮存。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项目环评报告表编制与审批情况

2022 年 4 月企业委托安徽建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免烧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 年 5 月 24 日安庆市迎江区生态环境分局出示“关于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免烧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批准项目建设。

开工与竣工时间、调试运行时间

2018 年 9 月，项目开工建设，2023 年 2 月份基本建成，2023 年 3 月开始进行调试运行，2023 年 5 月开展企业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三) 投资情况

- 1、项目实际总投资：4500 万元
- 2、项目实际环保投资 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11%，

(四) 验收范围

企业已建设建筑垃圾破碎线、制砖生产线、免烧砖生产线，生产线以及仓库、



堆场等辅助工程已建设完成，年产免烧砖 1245 万块，验收范围为：已经建成的主体工程、公辅工程及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环保部门批复中规定的和主体工程配套的环保工程，环境管理等要求的落实情况。具体包括建筑垃圾破碎线、制砖生产线、免烧砖生产线、堆场、仓库等及主体工程配套的环保处理设备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一项或者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

经过现场勘查及以上分析，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均未发生重大变化。环境保护措施与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符合《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要求。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免烧砖养护废水和车辆冲洗废水收集后排入沉淀池，澄清后用于免烧砖养护、场地抑尘和地面冲洗；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二）废气

企业废气污染源主要为：装卸、储存、转运和输送过程中产生的灰尘，投料粉尘和建筑垃圾破碎粉、筛分粉尘，配料仓配料粉尘；装卸、储存、转运和输送过程中洒水抑尘，原料堆放区置于制砖车间内，制砖车间封闭，覆盖防尘网，厂房内降尘水炮+厂房顶部喷淋系统抑制车间内灰尘；投料粉尘和建筑垃圾破碎粉、筛分粉尘经布袋除尘器（TA001）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水泥筒仓粉尘经仓顶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配料仓配料粉尘经传送带密闭后无组织排放，配料仓位于制砖车间内，制砖车间封闭，厂房内降尘水炮+厂房顶部喷淋系统抑制车间内灰尘。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生产设备运营时产生的机械性噪声，建筑垃圾破碎生产线传送带、破碎机、振动筛采用地下式减震安装，除尘风机进出风管道上安装





消声器、风机与管道采用软连接、风机基础配备减震垫，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规范操作，定期对设备检修、维护等措施，

(四)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暂存于车间内。降尘灰、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除尘灰、不合格产品、免烧砖养护废水沉砂、车辆清洗废水沉砂集中收集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后作为免烧砖原料回用，企业液压油更换由供货商完成，更换后带走不贮存于厂区内；润滑油由机修单位维护完成后带走，不在厂区内贮存。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建设单位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报告表，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气

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6.6mg/m³，小于标准限值 20mg/m³，满足安徽省《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4362-2023）表 1 中原料燃料破碎及制备成型产生颗粒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可颗粒物上风向最大浓度值为 0.209mg/m³，下风向最大浓度值为 0.335mg/m³，无组织废气可颗粒物排放满足安徽省《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4362-2023）表 3 中颗粒物排放限值。

综上所述：企业有组织废气满足安徽省《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4362-2023）表 1 中原料燃料破碎及制备成型产生颗粒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满足安徽省《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4362-2023）表 3 中颗粒物排放限值。

2、废水

企业生产废水回用，不外排，生活废水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进行监测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57.1dB（A），夜间最大值为 47.0dB（A），小于标准限值，厂界昼间的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声功能标准要求。敏感点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55.5dB（A），

夜间最大值为 47.1dB (A)，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五、验收结论

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免烧砖项目环境保护手续现已完备，项目已按照备案文件及相关环保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满足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项目可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

六、后续要求

企业应落实如下内容：

- (1) 加强厂区卫生管理及时清理降尘。
- (2) 注意降尘，加强车间内水炮除尘和喷淋系统的使用。
- (3) 落实场地界线问题，明确厂区界线。
- (4) 应加强职工培训，提高全员环保、安全意识。


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9月18日

安
庆
市
金
峰
制
砖
有
限
公
司

附件10：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设计简况

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环境保护设施投资为 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11%。

1.1.1、废气治理措施

(1) 装卸、储存、转运和输送过程中洒水抑尘，原料堆放区置于制砖车间内，制砖车间封闭，覆盖防尘网，厂房内降尘水炮+厂房顶部喷淋系统抑制车间内灰尘；

(2) 投料粉尘和建筑垃圾破碎粉、筛分粉尘经布袋除尘器（TA001）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3) 水泥筒仓粉尘经仓顶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配料仓配料粉尘经传送带密闭后无组织排放，配料仓位于制砖车间内，制砖车间封闭，厂房内降尘水炮+厂房顶部喷淋系统抑制车间内灰尘。

1.1.2、废水治理措施简况

雨污分流，免烧砖养护废水和车辆冲洗废水收集后排入沉淀池，澄清后用于免烧砖养护、场地抑尘和地面冲洗；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1.1.2、固废治理措施简况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

(1) 一般固体废物：降尘灰、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除尘灰、不合格产品、免烧砖养护废水沉砂、车辆清洗废水沉砂集中收集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后作为免烧砖原料回用，

(2) 危险废物废：企业液压油更换由供货商完成，更换后带走不贮存于厂区内；润滑油由机修单位维护完成后带走，不在厂区内贮存。

1.1.4、噪声治理措施简况

建筑垃圾破碎生产线传送带、破碎机、振动筛采用地下式减震安装，除尘风机进出风管道上安装消声器、风机与管道采用软连接、风机基础配备减震垫，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规范操作，强化设备检修、维护等措施。

1.2、施工简况

车间封闭式生产，项目为了更好的降低厂房无组织粉尘浓度，厂房顶部增设喷淋系统定期喷淋降尘；免烧砖养护废水与车辆清洗废水收集于一座沉淀池内，其余环保设施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落实。

1.3 验收过程简况

建设项目于 2018 年 3 月开工，2022 年 3 月竣工，于 2022 年 6 月项目调试完成，于 2023 年 5 月启动验收工作，采取自主验收方式，并委托安徽卓境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相关的环境检测内容。验收报告于 2023 年 9 月完成编制，项目达到验收条件并进行验收。2023 年 9 月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召开了该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现场会，会议邀请专家并按规定成立验收组，会后按专家评估要求进行了整改，最终于 2023 年 9 月完成了验收报告。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2022 年 3 月 4 日安庆市生态环境局环境监察人员在开展现场检查时发现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免烧砖项目未依法办理相关环评手续，现场已开工建设。2022 年 4 月 12 日安庆市生态环境局出具了《安庆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宜迎环）〔2022〕2 号）。2022 年 4 月 19 日出具了《安庆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宜迎环罚〔2022〕2 号），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缴纳罚款并停止建设。

2022 年 4 月企业委托安徽建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免烧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 年 5 月 24 日安庆市迎江区生态环境分局出示“关于安庆市金峰制砖有限责任公司免烧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批准项目建设。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企业已建立环保组织机构，机构人员组成及职责分工责任具体到个人。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原料储存、危废储存过程风险防范措施：

①规范厂房布局，厂房内地面作好防渗处理；

②按照规范要求备足灭火器材及消防灭火沙等用品，配备消防栓，设置消防水池和消防废水池。消防器材要做到“三保证”，即一保证数量充足，二保证种类齐全，三保证使用有效；

③设立“严禁烟火”等有关警告牌。

生产过程风险防范措施：

①加强对操作工人的培训教育，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

②定期组织培训，强化职工风险防范意识；

(3) 环境监测计划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检测技术指南》相关要求，公司已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严格落实自行监测工作，制定环境监测计划，主动公开相关检测结果。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暂无

3 整改情况

(1) 厂区地面已按要求硬化；

(2) 厂房东侧增设喷淋系统已完成；

(3) 厂区地面已增设定期清理，维护厂区内整洁。